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 體育班免試入學招生簡章

目 錄

※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.....	1
壹、招生簡章.....	2
貳、體育班免試入學報名表.....	4
參、體育班免試入學團體報名學生名冊.....	5
肆、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.....	6
伍、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.....	7

免試入學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 期
1、簡章公告(請自行下載)	102年3月28日(四)至 102年5月3日(五)
2、報 名	102年5月1日(三)至 102年5月3日(五)
3、體育科術科測驗	102年5月11日(六)
4、本校免試入學放榜	102年5月13日(一)
5、免試入學結果複查	102年5月15日(三)前
6、錄取學生赴各錄取高中職報到	102年5月17日(五)
7、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	102年5月21日(二)前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體育班免試入學招生簡章

校名	國立宜蘭高級中學		學校代碼	0	2	0	3	0	2
校址	(260) 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三段八號		電話	(03)9324154#213					
網址	http://www.ylsh.ilc.edu.tw/		傳真	(03)9359679					
招生班別	體育班								
招生目標	提供適合體育班之招生管道，甄選運動成績優良或具運動潛能之國中畢業學生。								
甄選條件	一、依據體育類高級中學及體育班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規定，得免參加基本學力測驗。 二、需符合本校預定招收項目且運動成績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報名時繳驗得獎運動成績證明，正本影印本各一份，正本驗後退還。 (一)符合「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」內之運動成績者。 (二)曾獲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或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准舉辦之區域(四縣市以上)比賽前四名或打破大會紀錄者。 (三)曾獲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備之縣市級比賽前二名或打破大會紀錄者。 (四)曾獲選參加該校競技運動種類之校隊，並具有校隊證明書者。			招生種類	名額				
				田徑	限招收男生				
				籃球	10人				
				足球	9人				
				合計	11人				
			備註：(註明依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設立之文號、核定之招生運動種類及招生人數)						
術科測驗	甄選種類	田徑	籃球	足球					
	甄選時間	102年5月11日上午10時							
	甄選地點	國立宜蘭高中學生活動中心及田徑場。							
	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(含各項目及其配分)	(田徑) 田徑正式項目(除撐竿項目外)(佔50%)、 60公尺(佔25%)、 左右側併步(佔25%)。		(籃球) 三對三攻防(佔20%)、 全場來回兩趟上籃(佔20%)、 比賽(佔40%)、 罰球(佔20%)。			(足球) 四對二攻防(佔20%)、 五對五攻防(佔30%)、 比賽(佔50%)。		
	備註：各術科甄選種類測驗項目滿分為100分。								

一、總成績計算

(一)田徑項目：術科測驗項目及配分佔評選總成績 90%+競賽加分佔評選總成績 10%

(二)籃球及足球項目：術科測驗項目及配分佔評選總成績 100%

二、各種類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術科測驗平均成績未達 60 分者不予錄取。

三、術科總成績相同時，參酌順序如下

項目\順序	1	2	3	4
田徑	田徑正式項目	60 公尺	左右側併步	
籃球	比賽	三對三攻防	全場來回兩趟上籃	罰球
足球	比賽	五對五攻防	四對二攻防	

四、各單項錄取未報到名額，得依單項缺額錄取遞補或不足額錄取。

五、附註：田徑競賽加分對照表

[請擇最優成績提出申請，超過一份者次優以下成績不予採計。]

名次	第 一 名	第 二 名	第 三 名	第 四 名	第 五 名	第 六 名	第 七 名	第 八 名
全運會	10	9	8.5	8	7.5	7	6.5	6
全中運	8.5	8	7.5	7	6.5	6	5.5	5
區域級	6	5	4	3	2	1		
縣市級	2	1						

錄取方式

1. 參加本案免試入學學生，免參加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入學；惟為顧及國民中學應屆畢業學生其他招生入學，仍得參加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。

2. 入學年齡以不超過 17 歲，限民國 85 年 9 月 1 日（含）以後出生者。

3. 報名時間：102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三）至 5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 時至 12 時，下午 1 時至 4 時。

4. 報名地點：宜蘭高中行政大樓二樓教務處

5. 測驗時間：102 年 5 月 11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 時整。

6. 放榜日期：102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。

7. 成績複查：自放榜翌日起二天內（102 年 5 月 14 日至 15 日）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（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
8. 報到日期：102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。

9. 報名手續：(1)填寫報名表

(2)繳驗證件正本及影本各 1 份(身分證或健保卡、參加比賽成績證明)

(3)繳交最近 3 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照片 2 張

(4)繳交新台幣 700 元(含報名費及術科檢測費；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免收各項報名費用)。

(5)領取准考證

10. 參加運動測驗時，應著運動服裝。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等不適劇烈運動者，不宜參加體育班甄選。

11. 經錄取之學生於報到日期未及繳交畢業證書者，應切結由原畢業國中逕送錄取學校。

12. 經參加其他管道已錄取且已完成報到之學生，請依其簡章規定放棄錄取程序，始得依本簡章報名。錄取且已完成報到之學生不得再報名參加其他招生入學管道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體育類高級中學及體育班免試入學錄取資格。如欲放棄錄取資格參加其他入學管道者，應於 102 年 5 月 21 日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考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，始可憑以參加其他入學管道。

13. 凡經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項目之校隊訓練，如不願接受訓練或參加比賽者，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學不得異議。

備註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體育班免試入學（免基測）報名表

※粗框部份考生請勿填寫

序號		學生姓名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	日
相片黏貼處 (與准考證相同照片)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字號					
	就讀學校	縣(市) 立 國民中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應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應屆						
	學生住址	縣 市區 路 段 巷 市 鎮鄉 街 弄 號 樓						
	專長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田徑 <u>測驗項目：</u> <u>競賽加分：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籃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足球						
家長或監護人	姓名		關係		電話			
	住址	縣 市區 路 段 巷 市 鎮鄉 街 弄 號 樓						
特殊身分考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 原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身心障礙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低收入戶或其直系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(請依簡章繳驗相關證件)			考生簽章		家長簽章		
報名程序(考生勿填)								
1 繳 驗 證 件	(註冊組) 1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競賽成績證明 2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份證件影本 3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回郵信封	2 繳 費	(出納組) 新台幣 700 元(含報名費及術科檢測費)	3 編 序 號	(註冊組)	4 發 准 考 證	(註冊組)	

<h2>國立宜蘭高級中學</h2>									
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報名序號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height: 40px;">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考生請勿填寫)</td> </tr> </table>	報名序號		(考生請勿填寫)	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相片黏貼處</td> </tr> <tr> <td>一、黏貼二吋半身光面相片。</td> </tr> <tr> <td>二、相片太大者請自行裁剪。</td> </tr> <tr> <td>三、相片自行貼好。</td> </tr> <tr> <td>四、與報名表相同照片</td> </tr> </table>	相片黏貼處	一、黏貼二吋半身光面相片。	二、相片太大者請自行裁剪。	三、相片自行貼好。	四、與報名表相同照片
報名序號									
(考生請勿填寫)									
相片黏貼處									
一、黏貼二吋半身光面相片。									
二、相片太大者請自行裁剪。									
三、相片自行貼好。									
四、與報名表相同照片									
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考生姓名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height: 40px;">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請以正楷填寫)</td> </tr> </table>	考生姓名		(請以正楷填寫)						
考生姓名									
(請以正楷填寫)									

<h2>102 學年度體育班免試入學 准考證</h2>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一、憑此准考證入場參加考試</p> <p>二、102 年 5 月 11 日(星期六)上午 09:30 於本校體育組報到參加術科測驗</p> <p>三、體育組聯絡電話：03-9324154#112</p>

102 學年度國立宜蘭高級中學
體育班免試入學團體報名學生名冊

報名學校：_____國民中學

承辦人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承辦人 Email：_____

報名學生：計_____名

編號 (流水號)	學生姓名	班級	身分證字號	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查結果 (請勿填寫)		備註(煩請註明足球守門、足球普通、籃球、田徑)
				符合	不符合	
1		年 班				
2		年 班				
3		年 班				
4		年 班				
5		年 班				
6		年 班				
7		年 班				
8		年 班				
9		年 班				
10		年 班				
11		年 班				
12		年 班				
13		年 班				
14		年 班				
15		年 班				
16		年 班				

註：請於報名時繳交(不敷使用時可影印)。

102 學年度宜蘭高中體育班免試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

學生姓名		報名編號	
申請學校科別	學校 科		
複查範圍	免試入學通知單所明列項目		
申請複查日期	102 年 5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：

- 1、由考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表親自向本校辦理。
- 2、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台幣 20 元整及回郵信封（貼足限時郵票）。
- 3、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- 4、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
102 學年度宜蘭高中體育班免試入學結果查覆表

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，未達錄取標準，原通知書寄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複查後成績符合錄取標準，請於 102 年 5 月 日 午 時 分持通知書所列之證件（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明書正本）及相關表件， 赴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 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。		
回覆日期	102 年 5 月 日	回覆單位	

102 學年度宜蘭高中體育班免試入學複查結果申請手續繳費收據

茲收到 君 申請複查手續費新台幣 20 元整暨回郵信封乙只。	
承辦單位：	承辦人：
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日	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體育班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_____ (錄取學校全銜) 學生簽章： _____ 父母雙方 (或監護人) 簽章： 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錄取學校蓋章					



國立宜蘭高級中學 102 學年度體育班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電話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_____ (錄取學校全銜) 學生簽章： _____ 父母雙方 (或監護人) 簽章： 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錄取學校蓋章				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考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、父母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，檢附學生申請結果通知書，於 102 年 5 月 21 日 (星期二) 下午 16 時前由考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。
- 二、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將第一聯揭下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由考生領回。
- 三、完成上述手續後，考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- 四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